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7)

二零一二年末期業績 – 公佈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

業績

City e-Solutions Limited (「本公司」)董事公佈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2	135,085	109,336
銷售成本		<u>(33,034)</u>	<u>(33,901)</u>
毛利		102,051	75,43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3	16,284	(28,275)
行政開支	4	(115,215)	(86,533)
融資成本		<u>(2,884)</u>	<u>(2,393)</u>
除稅前溢利／(虧損)		236	(41,766)
所得稅	5	<u>2,528</u>	<u>1,419</u>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2,764	(40,34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扣除稅項	6	<u>—</u>	<u>9,002</u>
年內溢利／(虧損)	7	<u><u>2,764</u></u>	<u><u>(31,345)</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064	(31,231)
非控股權益		<u>(4,300)</u>	<u>(114)</u>
年內溢利／(虧損)		<u><u>2,764</u></u>	<u><u>(31,345)</u></u>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9	<u><u>1.85</u></u>	<u><u>(8.17)</u></u>
持續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9	<u><u>1.85</u></u>	<u><u>(10.52)</u></u>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2,764	(31,34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除稅後)：		
換算國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u>999</u>	<u>(146)</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763</u></u>	<u><u>(31,491)</u></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074	(31,369)
非控股權益	<u>(4,311)</u>	<u>(122)</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u>3,763</u></u>	<u><u>(31,491)</u></u>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337	90,775	513	210
無形資產		17,350	2,564	—	—
商譽	10	9,477	2,232	—	—
於附屬公司權益		—	—	220,859	220,859
於聯營公司權益		1,550	—	—	—
遞延稅項資產		23,270	21,928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9,984	117,499	221,372	221,069
流動資產					
買賣證券		93,150	79,900	88,996	74,78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59,178	53,547	1,013	844
可收回當期稅項		1,452	35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9,533	399,681	276,358	279,790
		533,313	533,485	366,367	355,41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36,899)	(33,788)	(29,024)	(26,647)
計息貸款	13	(666)	(562)	—	—
		(37,565)	(34,350)	(29,024)	(26,647)
淨流動資產		495,748	499,135	337,343	328,77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35,732	616,634	558,715	549,840
非流動負債					
計息貸款	13	(37,031)	(37,439)	—	—
淨資產		598,701	579,195	558,715	549,8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2,450	382,450	382,450	382,450
儲備		170,138	162,064	176,265	167,39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總權益		552,588	544,514	558,715	549,840
非控股權益		46,113	34,681	—	—
總權益		598,701	579,195	558,715	549,840

附註：

1. 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下文所載二零一一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概無變動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並無運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2. 須報告分部收益包括股息及利息收入，達7,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之本集團須報告分部資料(供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間資源配置之用)載列如下：

	投資控股		酒店		持續經營業務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3,379	1,467	127,571	105,372	130,950	106,839
利息收入	2,120	645	2,015	1,852	4,135	2,497
須報告分部收益	<u>5,499</u>	<u>2,112</u>	<u>129,586</u>	<u>107,224</u>	<u>135,085</u>	<u>109,336</u>
須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u>8,906</u>	<u>(39,637)</u>	<u>(8,670)</u>	<u>(2,129)</u>	<u>236</u>	<u>(41,766)</u>
折舊及攤銷	(303)	589	8,856	6,028	8,553	6,617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 估值收益/(虧損)淨額	12,302	(40,605)	384	(735)	12,686	(41,340)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	3,598	9,317	—	—	3,598	9,317
新增非流動資產	—	—	2,114	17,460	2,114	17,460
須報告分部資產	464,957	459,496	183,618	169,203	648,575	628,699
須報告分部負債	6,901	7,464	67,695	64,325	74,596	71,789

須報告分部資產調節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		
須報告分部資產	648,575	628,699
遞延稅項資產	23,270	21,928
可收回當期稅項	1,452	357
	<u>673,297</u>	<u>650,984</u>

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	3,598	9,317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估值收益／(虧損)淨額	12,686	(41,340)
法律和解產生之收益	—	3,8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09)
其他	—	(22)
	<u>16,284</u>	<u>(28,275)</u>

4.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酒店分部之開支，包括本集團收購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擁有之兩間酒店所涉相關成本及開支。

5. 所得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海外		
年內撥備	93	187
過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1,274)	(7)
	<u>(1,181)</u>	<u>180</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產生	(1,618)	(1,071)
過往年度之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71	(528)
	<u>(1,347)</u>	<u>(1,599)</u>
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抵免	<u>(2,528)</u>	<u>(1,419)</u>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一一年：16.5%) 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乃按相關國家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當時適用之稅率計提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經修訂)第6條之規定，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稅項，由一九八九年計，為期二十年。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起，該稅務優惠再續期二十年。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稅項虧損約4,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00,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日後未必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本集團從中獲益。根據現行稅法，稅項虧損不會到期。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於收到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出售本集團於MindChamps Holdings Pte. Ltd之50%股權產生之遞延代價最後一筆分期付款後，本集團錄得收益9,000,000港元(約1,460,000新加坡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為零(二零一一年：2.35港仙)(見附註9)。

7. 年度溢利／(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乃經扣除／(計及)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45	4,630
無形資產攤銷	3,408	1,987
股息及利息收入	(7,514)	(3,964)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9,00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09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88	95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已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按年內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7,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31,20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82,449,524股(二零一一年：382,449,524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乃使用與持續經營業務有關之溢利7,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40,200,000港元)及與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之並無溢利情況(二零一一年：9,000,000港元)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鑑於年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並不適用。

10. 商譽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625
因修訂收購價格分攤所作調整	(1,086)
收購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u>1,693</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2
收購附屬公司	7,252
滙兌差額	<u>(7)</u>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9,477</u></u>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成功收購Whiteboard Labs, LLC，並與本集團內部預訂管理及電子銷售分部Sceptre Hospitality合併為本集團持有51%股權之新附屬公司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賬面值為7,200,000港元之商譽已確認入賬(附註14)。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應收賬款(經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即期或逾期少於1個月	8,336	9,735
逾期1至3個月	8,027	4,773
逾期3至12個月	971	488
應收賬款總額，經扣除減值虧損	17,334	14,996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7,719	6,243
共同控制實體欠款，非貿易	23,255	23,261
關聯公司欠款，非貿易	1,481	478
貸款及應收款	49,789	44,978
預付款	9,389	8,569
	<u>59,178</u>	<u>53,547</u>

應收賬款自開票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結餘逾期超過3個月以上之應收款須於獲授任何進一步信貸前結清所有未償還結餘。本集團通常不向客戶要求抵押品。

預期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均可於一年內收回。關聯公司之欠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共同控制實體之欠款為有抵押、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1個月內到期或於要求時	13,908	21,776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	8,157	2,861
3個月後但12個月內到期	14,834	9,151
	<u>36,899</u>	<u>33,788</u>

13. 計息貸款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即期	666	562
非即期	37,031	37,439
	<u>37,697</u>	<u>38,001</u>

銀行貸款須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之前償還，貸款期內的年息固定為7.50%。

14. 收購新附屬公司 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 LLC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成功收購 Whiteboard Labs, LLC (「WBL」)，並與本集團內部預訂管理及電子銷售分部 Sceptre Hospitality 合併為本集團持有51%股權之新附屬公司 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

年內，出資包括 Swan USA Inc. (「SWAN」) 之現金出資1,300,000美元(約10,100,000港元)及WBL之絕大部分資產。

收購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8
無形資產	18,201
其他應收款	46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u>(1,101)</u>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18,573</u>
因收購而確認之商譽如下：	
已付代價，以現金支付	10,082
賦予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攤分被收購方 資產淨值之非控股權益(按其於被收購方之 已確認資產及負債金額之權益比例計算)	15,743
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	<u>(18,573)</u>
商譽	<u>7,252</u>

15. 於新聯繫人 Cosmic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 之投資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透過SWAN Holdings Lim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Richfield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 (「RHCL」)對新聯繫人Cosmic Hospitality China Limited (「CHCL」)作出投資。RHCL出資200,000美元(1,550,000港元)以取得CHCL之50%股權。由於該聯繫人為新成立實體，是次投資並無產生商譽。

該聯繫人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業務活動。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聯繫人之合計資產約為3,100,000港元，為股東作出之股份認購。其合計負債、收益及溢利或虧損對本集團而言微不足道，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二零一二財政年度」)本集團收益由去年109,300,000港元增加25,800,000港元(或23.6%)至135,100,000港元，主要由於股息及利息收入增加及本集團酒店分部之收購貢獻額外收益所致。然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酒店分部錄得較高除稅前虧損8,700,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除稅前虧損2,100,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二財政年度利息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將新附屬公司之營運及收購相關開支綜合入賬所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已變現及未變現外匯收益淨額3,600,000港元(主要來自英鎊計值之交易證券與現金存款)。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證券錄得未變現估值收益12,700,000港元。整體而言，於回顧年度錄得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合共為16,3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已變現及未變現淨虧損合共32,000,000港元。再者，二零一二財政年度錄得較高股息及利息收入達7,500,000港元，較去年之4,000,000港元增加3,500,000港元。

因此，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7,1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虧損31,2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證券錄得未變現估值收益。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成功完成收購 Whiteboard Labs, LLC (「WBL」)，WBL 與本集團內部預訂管理及電子銷售分部 Sceptre Hospitality 合併為本集團持有 51% 股權之新附屬公司 Sceptre Hospitality Resources (「SHR」)。回顧年度，SHR 為本集團收益貢獻額外收益 29,100,000 港元。然而，本集團錄得營運虧損 7,600,000 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分別產生收購相關開支 2,700,000 港元及折舊及攤銷支出 2,400,000 港元所致。WBL 向本集團提供多項酒店預訂重要技術，包括技術先進之專有統一預訂系統(「統一預訂系統」)平台。現時，該平台供逾 5,000 間酒店，將成為本集團酒店分部之組成部分，亦可增加額外收入來源及提供發展機遇。

在美國擁有兩間酒店之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為本集團收益貢獻合共 63,600,000 港元之收益，較去年之 54,200,000 港元增加 9,400,000 港元(或 17.3%)，原因是二零一二財政年度乃全年按比例綜合入賬，而去年則因共同控制實體收購 Sheraton Chapel Hill Hotel 僅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完成而部分按比例綜合入賬所致。該兩間酒店按比例除稅前溢利為 1,600,000 港元，而去年則部分由於撇銷收購相關開支而錄得按比例稅前淨虧損 4,600,000 港元所致。

回顧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1.85 港仙，乃按年內 382,449,524 股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1.41 港元下降至 1.37 港元。董事會建議不就回顧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前景

儘管美國房產及酒場呈現向好跡象，但基於全球性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然抱持審慎態度。

本集團繼續持有若干交易證券，而其現金儲備存於一籃子貨幣中，並會不時因應本集團之交易證券公平值重新調整產生之未變現盈虧及重估外幣現金存款產生之未變現盈虧而繼續調整。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符合其準則的投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整個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有效)及《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根據經修訂守則條文E.1.2之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何者適用而定)之主席出席。然而，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集團主席因另有要事而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已委任顏溪俊先生代為主持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此外，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陳智思先生應邀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之任何問題。根據經修訂守則條文A.6.7之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公司股東之意見有公正了解。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整個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資料之變動

郭令裕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新加坡企業社會責任會會長。

陳智思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

羅嘉瑞醫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成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法定資料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至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因此為確保閣下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七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證券登記總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郭令明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刊發本公佈之日，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郭令明先生、郭令裕先生、顏溪俊先生及葉偉霖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陳智思先生；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嘉瑞醫生、李積善先生及張德麒先生。